**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以及县、乡（镇）交易服务场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0-J3-230124-GXZH**

**采 购 单 位：凤山县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1](#_Toc30440)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4](#_Toc32157)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2](#_Toc23152)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1](#_Toc23685)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合同书（格式） 30](#_Toc25162)

[第六章 评分方法及评分标准 38](#_Toc1610)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以及县、乡（镇）交易服务场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CZC2020-J3-230124-GXZH）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以及县、乡（镇）交易服务场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请收到采购单位或评审专家书面推荐的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2 月 9 日 10 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C2020-J3-230124-GXZH

项目名称：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以及县、乡（镇）交易服务场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伍万零贰佰元整（¥350200.00）；

采购需求：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以及县、乡（镇）交易服务场所设施设备采购，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至质保期满一年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对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予以强制采购。属于非强制采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  
  （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4）《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依法提供或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货物和服务要求，并具备法人（或负责人）资格的供应商。

（2）已经依法获得采购人或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供应商并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及下载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与谈判。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标截止时间前。

地点：请收到采购单位或评审专家书面推荐的供应商于规定的时间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网上自行下载。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或邮购。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9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地点：河池市金城江区城西大道西城铭苑一栋一单元4楼401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0年12月9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竞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竞标保证金在竞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竞标人应于竞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的基本账户以转帐、电汇形式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的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惠文支行；

帐 号：4505 0169 0909 0000 0141

（注：竞标人在缴纳竞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竞标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并到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换取竞标保证金到账证明，否则视作无效竞标处理。）

2、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凤山县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地址：广西河池市凤山县凤城镇凤阳路158号；

联系方式：189778288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城西大道西城铭苑一栋一单元4楼401室；

联系方式：兰晴    联系电话: 0778-23028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兰晴 联系电话: 0778-2302888

4.监督部门： 凤山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8-6819211

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 月3日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以及县、乡（镇）交易服务场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0-J3-230124-GXZH |
| 2 | 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依法提供或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货物和服务要求，并具备法人（或负责人）资格的供应商。  （2）已经依法获得采购人或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供应商并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及下载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与谈判。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 3 | 竞标报价：谈判供应商须就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的《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
| 4 | 竞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
| 5 | 竞标有效期：自竞标截止时间起60天。 |
| 6 |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开户名称：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惠文支行；  帐 号：4505 0169 0909 0000 0141  （注：竞标人在缴纳竞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竞标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并到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换取竞标保证金到账证明，否则视作无效竞标处理。） |
| 7 |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9日10时30分  递交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城西大道西城铭苑一栋一单元4楼401开标室。  现场递交材料：（1）具备本次采购项目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单位只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3）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或界面截图；（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如为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活动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注明委托权限及时间；（5）竞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  注：竞标截止时间前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同时必须递交下述材料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如材料不齐或无效的，将拒收其竞标文件或按无效竞标处理。 |
| 8 |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
| 9 | 在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确认后第二天，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
| 10 | 成交通知书的发放：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 11 | 签订合同日期：自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 |
| 12 | 交付使用期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安装好并交付使用。 |
| 13 | 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送达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验收合格使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余下的10%待完成建立乡（镇）、村（社区）交易服务体系及县、乡、村级所有培训服务后，并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 14 |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伍万零贰佰元整（¥350200.00）** |

**竞 标 人 须 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单位”是指：凤山县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3“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政府采购对象。

2.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依法提供或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货物和服务要求，并具备法人（或负责人）资格的供应商。

（2）已经依法获得采购人或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供应商并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及下载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与谈判。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谈判费用**

4.1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一本，包含以下内容。

5.6.1 价格文件；

1） 谈判书；

2）谈判报价表；

3）分项报价表；

5.6.2 商务技术文件；

1）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2） 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含以下文件，并加盖竞标人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1）竞标人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包含本次采购货物的经营范围（已经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的，不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竞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格式自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6）如派委托代理办理竞标业务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书必须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

（7）根据“货物需求一览表” 中的如有要求，提供需要的有效的证明文件（按采购需求详细列明）（如有要求的必须提供）；

（8）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9）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 无效竞标

7.1竞标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竞标文件按无效竞标处理：

（1）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缴纳（未交或未足额或未按规定的方式缴纳）竞标保证金的；

（2）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竞标人资质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或有效期过期的；

（4）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竞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写，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6）竞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7）竞标文件附有违反协议条款的内容；

（8）竞标文件附有采购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

**三、谈判报价要求**

8.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单位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谈判供应商须就本次谈判采购文件中的《项目需求》中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唯一完整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8.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培训、验收合格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货物必须按采购单位的具体指定要求安装到位并调试好及试运行。

8.3竞标人以明显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价格竞标的，应当在竞标文件中主动提交相关说明及证据。包含材料、工艺、流水线、质检、运输等环节的详细技术说明及价格分项说明，并附相关真实有效的书面支持资料，以说明竞标报价不低于成本。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9.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9.1 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然后再将所有文件装在一个密封袋中密封，并在密封处盖章签字【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9.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写明：**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 项目编号；

2） 项目名称；

3） 谈判供应商名称；

4） 注明：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供应商填写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地点，如竞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采购单位有权拒收。

10.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签字并盖竞标人公章为合格。

11.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的步骤**

12.1 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对资格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12.2 谈判文件修正

（1）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2）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12.3 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12.4 最后报价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12.5本项目以采购预算为最高限额，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单位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它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3.1 谈判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3.2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3.3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详见第六章评分方法。

**七、签订合同**

14.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八、其他事项**

15.**竞标保证金**

15.1竞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竞标保证金在竞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5.2竞标人应于竞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的基本账户以转帐、电汇形式交至采购代理单位指定账户。

15.3 未成交人的竞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5.4 成交人应在成交公告发布后15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成交人的竞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

16.成交服务费

16.1成交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货物类）向中标（成交）人收取（上述费用中不含评标委员会评审劳务费）。签订合同前，中标（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和评审劳务费。

|  |  |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根据本表费率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工程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0%=1万

（500-100）万元\*0.7%=2.8万元

（1000-500）万元\*0.55%=2.75万元

（5000-1000）万元\*0.35%=14万元

（6000-5000）万元\*0.2%=2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

16.2本竞争性谈判条件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竞标法》和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单位。

九、 通讯地址

17.1所有与本竞争性谈判条件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兰晴 联系电话：0778-2302888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城西大道西城铭苑一栋一单元4楼401室；

17.2、监督部门： 凤山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8-6819211

十、适用法律

18.1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竞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说明：

# 1、货物要求及技术需求中的参考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的参考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竞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3、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竞标人必须满足，如有提供不全的则视竞标无效。  
4、竞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规定，依法承担产品质量责任。“生产者不得生产国家明令淘汰的产品。不得伪造产地，不得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不得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名优标志等质量标志。生产产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销售者应当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验明产品合格证明和其他标识。应当采取措施，保持销售产品的质量。不得销售失效、变质的产品。不得伪造产地，不得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不得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名优标志等质量标志。销售产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若采购方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竞标人存在上列行为之一的，该竞竞标文件将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5、竞标人供货时产品的质量应当检验合格，质量符合产品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国家有关规定。对于没有按国家行业标准生产的产品，应提供企业生产标准，供评标时使用，如果成交，将作为今后签约、供货、验收的依据。不按要求提供者，评标时按竞标资料不齐全对待。

6、 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的标识应当符和下列要求：

（1）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

（2）有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和厂址；

（3）竞标人供货时必须根据产品的特点和使用要求，需要标明产品规格、等级、所含主要成分的名称和含量的，相应予以标明；

（4）限期使用的产品，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

7、属于是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

8、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伍万零贰佰元整（¥350200.00）。

**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县级流转交易中心服务大厅配套设备 | 服务台电脑 | 电脑形态：主机+显示器  处理器：Inteli3  屏幕尺寸：21.5英寸  内存容量：4GB  硬盘容量：1T  显卡：4G 显卡  固态硬盘：250G  系统：Microsoft Windows XP | 台 | 2 |  |
| 信息平台后台服务电脑 | 电脑形态：主机+显示器  处理器：Inteli3  屏幕尺寸：21.5英寸  内存容量：4GB  硬盘容量：1T  显卡：4G 显卡  固态硬盘：250G  系统：Microsoft Windows XP | 台 | 1 |  |
| 九个乡（镇）流转交易服务站电脑 | 电脑形态：主机+显示器  处理器：Inteli3  屏幕尺寸：21.5英寸  内存容量：4GB  硬盘容量：1T  显卡：4G 显卡  固态硬盘：250G  系统：Microsoft Windows XP | 台 | 9 |  |
| 办公电脑桌 | 规格：1400\*800\*760  颜色:胡桃色  面材采用巴西进口0.6mM级制桃木皮贴面,实木封边,所有板材经防潮、防虫、防腐化学处理,含水率低于8%(国标为12%):油漆采用德国进口“易涂宝”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表面细小颗粒每平方米不超过三个点,表面使度达目级,纹线理清晰,无发白、流挂及明显划伤,色泽均匀、光滑耐用,达到国际E级环保标准；基材采用福建“福人牌”环保高密度纤维板,2符合国际E级环保标准,经防潮、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强度高,抗弯力强,刚性好、不变形、比重合理,达到国际握钉测试标准:原材料树种一致,木材甲醛含量≤1.5mg1,溶度780kg/m3,吸水厚度膨胀率1.3%/24小时:采用热压工艺处理,薄木和供它材料覆面拼贴严密、平整、无脱胶、鼓泡、无裂纹、压痕和划伤;倒棱、圆角、圆线均匀一致,挡板带牛皮,榫及自装配拆装产品零件结合牢固严密 | 张 | 1 |  |
| 办公电脑椅 | 规格：按常规标准  （1）采用优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保留天然特性；  （2）外观无裂缝、无树节子、无孔洞等缺陷；  （3）四腿落地，榫卯结构；  （4）喷环保油漆（清漆）,达到国际E1级环保标准, 油漆工艺符合工序要求。 | 张 | 1 |  |
| 2 | 县、各乡镇级流转交易中心多功能打印机 | 多功能打印机 | 类型：激光打印机  功能：打印,复印,扫描  适配打印耗材：鼓粉分离式硒鼓  双面打印：自动  幅面尺寸：A4  网络功能：有线网络+WIFI  媒体链接：USB等 | 台 | 11 |  |
| 3 | 文件存档柜 | 铁皮柜 | 规格：800W\*500D\*1980H  1、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厚度为1.2mm，易消毒永不生锈；  2、所有工件经模具冲压折弯焊接而成，焊接部分打磨、抛光处理平滑过渡，焊接口表面光滑；  3、分上下两对掩门，门内各有两块层板，层板可任意调节，层板加加强筋，保证强度；  4、整体坚实稳固、美观大方、操作灵活方便。 | 组 | 2 |  |
| 4 | 触控屏 | 触控竖版一体机 | 安装方式：竖屏落地式  尺寸：49寸  分辨率：1080\*1920P  触屏方式：红外触屏或电容触屏  系统选择：安卓系统或微软系统  音频播放：支持MP3、WMA等格式  视频播放：支持MP4、AVI等格式  循环播放：支持  网络功能：有线网络+WIFI  媒体链接：USB等 | 台 | 1 |  |
| 5 | 用于门户网站、新闻、政策及项目交易信息公布配套设备 | LED室内D2.5 全彩显示屏 | 预计宽度4.8米\*高度2.6米，  一、显示屏总体要求  采用室内P2.5全彩色无缝高清LED显示屏，可以任意组合播放文字、视频、动画及图片等信息，屏幕整体是一独立封闭结构，外观造型美观，匹配装修风格  二、显示屏基本参数  1、像素结构：SMD2121  2、像素间距：2.5mm  3、像素密度：160000点/㎡  4、像素组成：1R1G1B  5、模组尺寸：320mm×160mm  6、模组分辨率：128×64  三、显示屏主要技术参数  1、单点亮度校正:支持  2、单点颜色校正:支持  3、显示屏亮度（cd/㎡）:50～900（可调）  4、水平视角（゜）≥160  5、垂直视角（゜）≥160  6、刷新率(Hz): 1000~3840Hz任意设定，杜绝图像撕裂，保证图像完美再现  7、换帧频率:（Hz）50/60  8、驱动方式:1/32扫，恒流驱动  9、最大功耗:（W/panel）600  10、平均功耗:（W/panel）200  11、寿命典型值:（Hrs）100000  12、最大对比度不小于：10000:1  13、色温调节：3000-10000可调  14.盲点率：出厂时为<1/10000, 呈离散状态  15、电源参数:AC100～240V（47～63Hz）  四、发送卡要求  1、一路DVI视频信号输入,一路音频输入，通过网线同步传输  2、单卡最大带载面积：131万点，最宽可达2560，或最高可达2560点  3、输入分辨率：最大1920\*1200像素，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  4、2个千兆网口输出，支持两上下、左右任意拼接  五、接收卡要求  1、集成16个HUB75接口，32组RGB信号输出，无需再配转接板  2、建议带载128\*512（支持校正），32扫最大带载256\*512（单卡超过6万5千点不支持校正）  3、支持静态屏、1/2~1/32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  4、支持14bit精度的色度、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  六、支持可播放软件  1、支持多种视频格式、图片、动画、Office文件、文字、时钟、走马灯、天气、计时、温湿度、流媒体、网页、采集卡、摄像头、Rss简讯  2、丰富的媒体属性：包括透明、背景颜色、背景图片、透明度、音量、显示比例、出入场特效、特效速度、文字颜色、炫彩效果、字体、风格等；  3、页面支持一个或多个窗口  4、支持多个窗口个数不同的页面按次数或播放时长切换播放，且切换过程平滑无黑帧  5、可设置不同的日期和时间播放不同的节目页 | 套 | 1 |  |
| 音箱 | 一、音箱体型式：挂壁式  二、主要技术参数：  1、额定功率(AES)：80W  2、最大输入功率：160W  3、阻抗：8Ω  4、频率响应：52HZ-20KHZ  5、系统类型:二路二单元全频音箱；  6、高音单元：3寸高音单元×2；  7、低音单元：3寸低音单元×1；  8、最大声压级：116dB；  9、灵敏度（1W/1m）：93dB /W(lm)；  10、箱体及外饰：高密度中纤板箱体  11、连接器：正负极接线柱；  12、材质：高密度中纤板，钢网；  13、箱体尺寸：100×400×50mm（W×H×D)； |
| 6 | 其他设施 | 水晶字、牌匾 | 水晶字、牌匾：  水晶字内容为“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深绿色发光字材质，每个字尺寸为25CM\*23CM  牌匾的文字内容为要求材质“凤山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不锈钢材质，尺寸为30CM\*300CM | 项 | 1 |  |
| 7 | 平台建设营运基础服务 |  | 1. 服务要求   根据《广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方案》(桂政办发〔2017〕72号)、《关于深化农村改革激发乡村振兴新动能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厅发〔2019〕130号）等文件精神，以“统一监管职能、统一信息系统、统一流转交易规则、统一流转交易流程、统一收费标准、分级办理业务”即“五统一分”为原则，按照“1+N”模式建立“有服务场所、有专职人员、有制度体系、有交易系统、有监督管理、有政策支持、有经费保障”的“七有”交易中心，实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的公开、公正、规范运行。   1. 服务内容   1、编写文案。结合凤山县实际，制定交易中心组建方案，宣传推广方案、协助地方政府或主管部门起草支持文件等。  2、场地建设咨询。为交易中心场地布置、形象设计、基础设施采选等方面提供咨询及现场指导；提供统一门面装修设计方案及全套VI识别应用系统；提供交易中心所需电子设备采选、信息网络建设咨询服务。  3、建立制度规则体系。制定交易中心管理制度、交易规则、业务流程设计、业务文本范本等。  4、指导建立县、乡（镇）、村三级服务体系，对乡镇服务站和村级服务点工作人员开展具体业务提供培训和咨询指导。  5、交易系统接入。接入全区统一交易系统，开通独立交易系统权限，具备用户管理、信息填报、信息审核、信息发布、电子竞价、成交管理、统计分析管理等功能；提供系统使用检查、新版本的更新升级、系统的数据备份、技术故障支持服务。  6、开发门户网页。开发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接入全区农村产权交易网站集群，提供门户网站管理权限，可自主发布新闻动态、意向流转信息等宣传内容。  7、人员培训。提供政策、理论、实操等三个层面的专业培训，包括农村产权交易政策及法律法规解读、业务流程培训、交易系统操作等内容，满足工作人员上岗技能要求。培训采取集中培训、现场培训、远程培训等方式。 | 项 | 1 |  |
| 商务条款要求：  一、确定成交人后，中标后的单价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采购人完成采购任务为止。  二、签订合同日期：自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三、交付使用期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安装好并交付使用。  四、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五、交货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现场交货，竞标人报价时需自己综合考虑运距问题。  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竞标人必须满足，如有提供不全的则视竞标无效。  七、售后服务及要求；  1、成交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现场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免费给采购人培训不少于2人达到熟练操作。  2、竞标人竞标时，必须提供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设备性能指标必须为真实有效。  3、免费对具体使用单位的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在安装调试过程也应让操作人员共同参与，现场培训，培训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4、竞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含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和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的总和。  5、技术支持：包括即时回答用户提出的问题，排除故障等。  6、保质维修响应：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1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零部件成本费，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用户的维修电话后30分钟内必须响应，3小时内必须赶到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成交供应商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需收部件成本费。  7、交货时应提供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和示意图等。  八、验收条件及标准：达到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九、验收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由采购人及成交单位双方验。  十、如供应商未能有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时间内按合同及采购人要求进行供货的，视为虚假竞标，成交供应商已缴纳的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将情况上报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如因供应商违约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如成交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可直接重新招标。  十一、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送达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验收合格使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余下的10%待完成建立乡（镇）、村（社区）交易服务体系及县、乡、村级所有培训服务后，并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 | | | | |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副本**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内容：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一、谈 判 书**

（采购单位全称）：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叁份

*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技术规格、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 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

5. 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因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二、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总报价（含其他优惠条件）：（大写） 元（￥ ），

请竞标单位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相应的报价。

交付使用期：

质量保修期：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三、分 项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产地** | **技术参数、性能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标总报价（大写）： （¥ ） | | | | | | | | |
| 交付使用期： | | | | | | | | |

说明：

1、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必须按此表标准格式详细填写，填写不详细或内容不清的，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3、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应逐页签字及盖章，无签字盖公章的竞标无效。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 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说明：

1. 应对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

2、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应逐页签字及盖章，无签字盖公章的竞标无效。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货物一览表要求内容 | 是否响应 | 谈判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N |  |  |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应逐页签字及盖章，无签字盖公章的竞标无效。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单位）：

兹授权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竞标活动的竞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止。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八、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含以下文件，并加盖竞标人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1）竞标人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包含本次采购货物的经营范围（已经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的，不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竞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格式自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6）如派委托代理办理竞标业务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书必须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

（7）根据“货物需求一览表” 中的如有要求，提供需要的有效的证明文件（按采购需求详细列明）（如有要求的必须提供）；

（8）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9）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合同书（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产地** | **型号、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标总报价（大写）： （￥ 元） | | | | | | | | |
| 交付使用期： | |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及服务价款，备件、专用工具、产品设计、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安装好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的交货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未经乙方同意且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五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及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 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的《货物需求一览表》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

3、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4、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收货单位：

（1）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2）装箱单；

（3）验收有关材料。

**5、付款方式：**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送达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验收合格使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余下的10%待完成建立乡（镇）、村（社区）交易服务体系及县、乡、村级所有培训服务后，并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5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1年，如采购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表中设备要求延期保修的必须按表中要求，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零部件成本费，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用户的维修电话后30分钟内必须响应，5小时内必须赶到现场修理解决，并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零部件，一般故障24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若不能及时修复则应有合理应对方案，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第十二条、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二十条、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采购竞标（或应答）文件；

3、竞标承诺书；

4、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 --- |
| 甲方（公章）  年 月 日 | 乙方（公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  |  |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 |
|  |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  | |
|  | |
| 3、保修期责任： | |
|  | |
|  | |
| 4、其他具体事项：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1：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自行验收         □联合验收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 | 数量 | |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按招标采购文件、竞标采购文件及验收方案等。可附件）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 | | | | | |
| 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 | | 采购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 第六章 评分方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以采购文件、竞标文件为评定依据。

（三）评标方法：在通过资格性和响应性审查，且其设备参数性能、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依次按技术指标高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节能环保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谈判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竞标价给予10%的折扣，折扣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终竞标报价×（1-10%）。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 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依次按技术指标高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节能环保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二) 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竞标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货物成本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